

烟台市商务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现向社会公布 2019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大部分。所列统计数据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2019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 年烟台市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烟政办发〔2019〕8 号），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结合商务工作实际，以“公开、透明、规范、廉洁、高效”为目标，以群众满意为基本要求，主动、规范、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全年累计公开各类信息 11576 条，其中市政府网站商务局专栏 261 条，烟台市商务局门户网站 10419 条；充分运用政务新媒体推动政务公开和信息发布，“烟台市商务局”官方微信发布 896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1	1322 万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本年度办理结果	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有待创新提高，过多地依靠网站发展，烟台市商务局微信公众号作为政务新媒体的作用发挥不充分，公开范围不够宽。

二是政策解读方式较为单一，成效不明显。群众在实际办事中，对一些政策仍旧掌握的不准确，折射出政策公开的覆盖面和群众知晓度有待进一步提升，解读方式需要进一步创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今年以来，市商务局持续强化政务公开体制机制创新，多种形式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是着眼提升公开效果，强化多种形式解读。创新编制“一图读懂”，10月份集中对我局以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2份文件《关于加快商贸流通业创新发展支持扩大消费的意见》（烟政办发〔2019〕19号）和《关于进一步推进夜间经济发展的意见》（烟政办字〔2019〕53号）进行了解读，制作了“一图读懂”，并在烟台市政府网站、胶东在线、商务局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进行了发布，更加方便了群众读懂掌握，反响较好。积极开展“一把手”解读，主要责任人在参加烟台广播电视台6月份民生热线时，通过广播电台对全市商务系统开展“基层服务年”活动实施方案进行了解读。持续加大政策文件解读力度，对《烟台市商务局关于在全市商务系统开展“基层服务年”活动的实施方案》、《烟台市会展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制作了解

读材料，在网站规范发布。

二是着眼落实工作要求，强化局内督促调度。建立网站信息发布情况季度通报制度，每季度末对各科室网站信息发布情况进行统计排名，全局通报有关情况，充分调动了科室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建立了周提醒和通报机制，围绕落实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暨专题辅导会议精神和全面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建立了周提醒和通报机制，每周三通过局微信工作群统一提醒科室发布信息，每周一通报当周存在问题的科室。这一举措，有效地解决了网站栏目更新频率问题，保证了按时按要求发布信息。

2020年，我局将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和政务公开办统一部署，进一步创新公开方式，多渠道进行政策解读，更加规范发布信息，全面提升公开成效和群众知晓度，力争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2020年1月20日